



SKYWORTH DIGITAL HOLDINGS LIMITED

(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751)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佈

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出售消費類電子產品及上游配件，以及持有物業。

業績摘要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本集團錄得業績如下：

- 營業額達港幣73.8億元(83.6%為中國大陸市場的銷售)，比去年同期增加26.3%。
- 電視產品銷售及數字機頂盒銷售，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89.3%及8.6%。
- 毛利達至港幣13.7億元，相當於營業額的18.6%，比去年同期上升25.7%。
- 除少數股東權益前未經審核溢利達港幣1.15億元，比去年同期勁升17.3%。
- 董事會宣佈派發中期現金股息每股港幣 1 仙。

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是次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數值以港幣百萬元列值（每股股份資料除外）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7,380	5,841
銷售成本		(6,010)	(4,751)
毛利		1,370	1,090
其他收入		153	69
匯兌收益		66	18
銷售及分銷費用		(1,046)	(797)
一般及行政費用		(295)	(214)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之變動		27	(1)
已確認可供出售之投資減值損失		-	(8)
有償合約之撥備及減值損失	7	(2)	(57)
融資成本		(87)	(21)
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5	-	42
分享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6	7
除稅前溢利		192	128
所得稅	6	(77)	(30)
本期溢利	7	115	98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91	98
少數股東權益		24	-
		115	98
股息			
已派	8	-	-
建議	8	23	11
每股盈利			
基本 (港仙)	9	3.98	4.28
攤薄 (港仙)	9	3.98	4.26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數值以港幣百萬元列值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97	1,282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230	227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110	59
其他應收款項		82	-
可供出售之投資		32	39
預付款		24	27
遞延稅項資產		8	7
		<u>1,883</u>	<u>1,641</u>
流動資產			
存貨		1,990	1,913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5	5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340	1,808
應收票據	11	3,843	4,403
衍生金融工具		15	-
應收少數股東款項		12	12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7	29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45	1,87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36	1,389
		<u>10,603</u>	<u>11,429</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6,041	5,171
應付票據	13	269	105
售予少數股東權益認沽權所產生之債務		171	156
衍生金融工具		35	106
保修費及有償合約撥備		79	102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2	1
稅項負債		124	105
有抵押銀行貸款		1,383	3,052
遞延收入		66	59
		<u>8,170</u>	<u>8,857</u>
流動資產淨值		<u>2,433</u>	<u>2,57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316</u>	<u>4,213</u>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保修費撥備	30	33
有抵押銀行貸款	-	83
遞延收入	102	102
遞延稅項負債	60	43
	<u>192</u>	<u>261</u>
資產淨值	<u>4,124</u>	<u>3,95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8	229
股份溢利	1,187	1,196
購股權儲備	79	73
投資重估儲備	7	13
盈餘賬	38	38
資本儲備	178	178
匯兌儲備	472	408
累計溢利	1,904	1,813
	<u>4,093</u>	<u>3,948</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4,093	3,948
少數股東權益	31	4
	<u>4,124</u>	<u>3,952</u>

附註：

1. 編製基礎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6 之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遵照香港財務報表準則而編製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估計及假設，而該等估計及假設可影響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日所呈報之資產與負債款額及所披露之或然資產與負債，以及呈報期內所呈報之收益與開支款額。該等估計及假設乃與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報表一致。

本集團業務受季節因素影響，於中國國內之消費電子產品銷售之旺季為每年九月至一月，此段期間之營業額比其他月份為高，故中期業績不一定能反映整個財政年度之業績。此中期報告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倘相關)一併閱讀。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允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一致。

本集團於本期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多項新修訂本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由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七號(修訂本)	金融資產重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詮釋第十二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詮釋第十四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已界定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融資規定及相互之間的關係

應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以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構成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布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改準則，經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訂)	對香港財務報告之改善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一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二十三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二號及第一號(修訂本)	可贖回財務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經修訂)	合資格套期項目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一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經修訂)	對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二號(經修訂)	既得條件及取消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三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八號	經營分類 ²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詮釋第十三號	客戶忠誠計劃 ⁴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詮釋第十五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²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詮釋第十六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⁵

¹ 除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五號外，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三號(經修訂)可能影響收購日期在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首個年度報告期開始之日或以後之業務合併之會計方法。香港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經修訂)將影響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之母公司於附屬公司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該等變動將會列作權益交易。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對本集團之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3. 營業額

營業額乃指本期間內商品銷售總額減去退貨、貿易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之金額，以及出租物業租賃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電視產品銷售	6,590	5,063
數字機頂盒銷售	635	528
流動電話銷售	43	148
其他電子產品銷售	82	76
物業租賃收入	30	26
	<u>7,380</u>	<u>5,841</u>

4.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經營業務目前劃分如下：

電視產品	- 電視之設計、生產及銷售
數字機頂盒	- 數字機頂盒之設計、生產及銷售
流動電話	- 流動電話之設計、生產及銷售
其他電子產品	- 其他產品(主要有關於電子)之設計、生產及銷售
持有物業	- 物業租賃

此等業務乃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準。

地區分類

以下為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之營業額分析：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中國	6,202	5,303
美洲	477	114
亞洲地區(中國除外)	194	137
歐洲	368	221
其他地區	139	66
	<u>7,380</u>	<u>5,841</u>

5. 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二零零七年九月，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創維－RGB電子有限公司（「RGB」）與各創維數字技術（深圳）有限公司（「數字技術」）的高級管理層及員工（「員工」）訂立買賣協議及相關補充協議。據此，RGB出售於數字技術合共其12%股權予數字技術的員工，總現金代價為港幣24,000,000元，約等如同比例之淨資產賬面值。

按RGB與數字技術的員工簽定之補充協議規定，如員工於二零零七年九月起計五年內與數字技術終止僱員關係，員工有責任向RGB繳付相當於三倍購買數字技術的代價。另外，根據在二零零七年十一月簽訂之補充協議，當數字技術與員工於二零零七年九月起計五年內及初次招股前終止僱員關係，員工可選擇以最近已經審核之財務報表之淨資產值賣回股權予RGB及RGB有責任購回員工所持有數字技術之股份。

低於數字技術股權百分之十二之公允值之現金代價港幣39,000,000元代表員工未來提供服務之公允值，按直線攤分法在收益表以五年合約期入賬及確認為預付款。

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如下：

	港幣百萬元
已收取及應收取之代價	24
已確認在預付款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	39
出售數字技術淨資產之現值	<u>(21)</u>
出售之收益	<u>42</u>

6.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稅項支出包括：		
香港企業所得稅		
本期間	-	-
以往年度超額之撥備	<u>1</u>	<u>-</u>
	<u>1</u>	<u>-</u>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期間	65	29
以往年度超額之撥備	<u>-</u>	<u>1</u>
	<u>65</u>	<u>30</u>
遞延稅項		
本期間	<u>11</u>	<u>-</u>
	<u>77</u>	<u>30</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局通過二零零八年之財政預算案中包括從二零零八/零九課稅年度起，減低企業所得稅率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六點五。因此本期香港企業所得稅適用稅率由百分之十七點五減低到百分之十六點五。

於本期間及去年同期，由於有關之實體並無來自於香港之可徵稅利潤，故並無作出為香港企業所得稅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是根據管理層對全年所得稅稅率的加權平均數作最佳評估，計提預算平均全年稅率乃按本集團營業地區之現行稅率。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之若干附屬公司，具享有若干免稅期及稅務優惠，並於本期間內獲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

7. 本期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本期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之轉出	2	1
確認存貨成本為支出	5,989	4,72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91	75
匯兌損失	13	3
公允值調整於始初確認之其他應收款項	2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損失	2	5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516	398
減值損失及有償合約之撥備 (附註)		
應收貿易款之減值損失	9	26
存貨減值撥備	6	31
有償合同之回撥	(13)	-
	2	57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44)	(8)
其他應收款項之估算利息收入	(2)	-
	(46)	(8)
出租物業租金收入減有關開支為港幣 21,000,000 元 (二零零七年：港幣 22,000,000 元)	(9)	(4)

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八日，本集團與兩個投資者訂立一份買賣協議。根據買賣協議，本集團同意出售，而投資者則同意購買本集團之移動業務的總共 80% 的股權。截至結算日時由於並未獲得中國政府當局授予有關批准文件，故該項交易尚未完成。期內，管理層對移動業務以前已作撥備之有償合約之可變現現值作重新評估，基於引入兩個已承諾的新投資者，並經過移動業務重新修訂的生產計劃，故於在本期之簡明綜合收益表中回撥港幣 13,000,000 元。

上期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該金額主要代表其中一個其他電子產品業務及移動手機業務之應收貿易款及存貨之減值損失。

於上期間，管理層決定停止該電子產品產業之運作，管理層考慮應收賬款回款不明確及剩餘存貨之可變現價值甚低，故將該產業之應收賬款及存貨作全額減值撥備。

有關移動電話業務，管理層基於其經營計劃及相關產品型號的預計銷售價格，覆查現有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並於本年作出適當的減值。

8. 股息

本公司在本期間沒有派發任何股息(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在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之期後，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九日已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終股息每股港幣 4.5 仙，合共港幣 103,000,000 元。

董事會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1 仙，給予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已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登記之股東。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占之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乃根據以下資料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之溢利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本期溢利	<u>91</u>	<u>98</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284,315,896	2,289,790,391
可能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 購股權	<u>3,372,987</u>	<u>9,736,130</u>
計算每股攤薄後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287,688,883</u>	<u>2,299,526,521</u>

由於行使價較每股平均公允價值高，故此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若干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10.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中國之銷售一般是貨到即付款或以付款期為30天至180天之銀行承兌滙票支付。對若干中國批發商之銷售，一般在售後一至兩個月內結算。而中國若干地區之銷售經理獲授權進行某金額內並於30天至60天內付款之信用銷售，所授權之信用額度是根據各辦事處銷售量而釐訂。

部分數字機頂盒的銷售，信用期為90天至270天。

本集團之出口銷售主要是以信用期為30天至90天之信用證來進行結算。

結算日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30 天以內	1,112	457
31 天至 60 天	243	200
61 天至 90 天	104	136
91 天或以上	423	483
應收貿易款項	1,882	1,276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458	532
	<u>2,340</u>	<u>1,808</u>

11. 應收票據

結算日應收票據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30 天以內	114	230
31 天至 60 天	151	174
61 天至 90 天	136	209
91 天或以上	1,541	1,041
已背書給供應商之票據	1,843	1,932
附追索權之已貼現票據	58	817
	<u>3,843</u>	<u>4,403</u>

已背書給供貨商之票據及附追索權之貼現票據之賬面值仍然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為資產，是因為本集團於結算日仍就該應收賬款面對信貸風險。相應地，相關之負債(主要是借貸及應付款項)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終止確認。

於結算日，已背書給供貨商之票據及附追索權之貼現票據之到期日，均少於六個月。

12.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結算日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30 天以內	1,597	735
31 天至 60 天	353	322
61 天至 90 天	305	399
91 天或以上	212	216
已背書給供貨商之應付貿易款	1,843	1,926
應付貿易款項	4,310	3,598
預收按金、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731	1,573
	6,041	5,171

13. 應付票據

結算日應付票據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30 天以內	35	24
31 天至 60 天	36	26
61 天至 90 天	23	-
91 天或以上	175	55
	269	105

14.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以下列項目作擔保：

- (a) 賬面值分別為港幣 60,000,000 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61,000,000 元)及港幣 23,000,000 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23,000,000 元)之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及土地和樓宇已作押記；

- (b) 無應收票據作押記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229,000,000 元)；及
- (c) 銀行存款為港幣 1,145,000,000 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1,870,000,000 元)。

此外，抵押項目亦包括為已貼現予供應商之應收票據為港幣 1,843,000,000 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1,932,000,000 元)，及附追索權之貼現票據為港幣 58,000,000 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817,000,000 元)已披露於附註 11。

業務表現回顧

(1) 營業額穩步增長

期內，本集團營業額錄得港幣73.8億元，較去年同期港幣58.41億元增長26.3%。

在這極具挑戰性的時代，本集團在主要的國內彩電及數字機頂盒的強勁業務增長帶動下，使營業額保持上升的勢頭。受惠於中央政府推動數碼廣播，帶動數字電視(包括高清顯像管及平板電視)的持續需求，使創維品牌能在國內高端彩電產品市場的有利排名。隨著產能提升，成本下降、令彩電及數字機頂盒產品有降價空間。本集團密切監控情況，在毛利率不低於去年同期的前提下，運用低成本、低價格策略，有效地刺激內銷及外銷，令電視及數字機頂盒業務的整體銷量有非常理想的銷售增長。

(2) 按地區及產品分佈的營業額分析

(a) 中國大陸市場

本期內，本集團的中國大陸市場銷售額為港幣 61.72 億元，佔總營業額 83.6%。較上年同期港幣 52.77 億元的銷售，有 17.0%增長。

彩電產品為本集團產業結構的核心業務，佔本期中國大陸市場的銷售逾 90.4%。期次為數字機頂盒，佔中國市場銷售額 7.6%。其他產品包括移動電話、電器產品、液晶模件及模具，佔餘下中國大陸市場的 2.0%營業額。

彩電產品

彩電產品本期的中國大陸市場銷售額為港幣 55.77 億元，與上年同期比較，有約 19.1%的合理增長。

市場調查公司 All View Consulting Ltd. 定期就中國大陸 230 個主要城市進行調查。其在二零零八年九月發表的報告中，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月至二零零八年九月期間之累計銷售數量及銷售金額之市場佔有率，分別為 12.0%(排名第 3)及 8.1%(排名第 4)。由此證明，集團以高端彩電市場定位策略，乃本集團在本期營業額及市場佔有率均取得增長的主要致勝的關鍵之一。

隨著市場對數碼廣播制式素質的趨勢，預期數碼廣播將繼續為集團帶來無限商業機遇。龐大的

市場潛力，有助集團進一步提高高端彩電產品的生產效能，從而降低零售價格、推動市場消費力。本期內，本集團售出約 140 萬台以「創維」品牌銷售的高端彩電產品，比去年同期上漲 33.0%，並佔中國大陸市場的整體彩電銷售量的 47.1%。

除上述因素以外，其他中國大陸彩電產品市場的營業額增長因素包括：

- 改善資源分配，推廣指標產品與增值產品功能，包括 16 比 9、纖薄彩管電視、「CooCaa」多媒體電視（市場上首款網絡電視）等；
- 透過二零零八年北京奧運會增值品牌及推廣活動，擴大市場佔有度，搶佔奧運期間的內銷份額；
- 運用適當集團策略，改善分銷網絡的政策管理及提供以客為本的卓越售後服務，維持產品價格競爭力及毛利率；以及
- 與大型電器連鎖公司客戶的有效合作，及擴大區域銷售客戶群至直銷戶及工程機戶，鞏固競爭力。

數字機頂盒

受惠於數字電視市場的受歡迎程度及覆蓋範圍將擴大與增加，本期數字機頂盒在中國大陸市場的銷情理想。期內銷售額為港幣 4.7 億元，去年同期為港幣 3.79 億元比較，有 24.0% 的顯著增長。

在維持一定毛利率的基礎上，本集團運用適當的降價策略以及推出成熟的高清機頂盒產品，迎合北京奧運會期間市場需要，快速進入新開發的市場，擴大市場佔有率，促使國內銷售有所上升。長遠來說，全面數碼化、媒體在奧運期間對數碼廣播的促銷、以及覆蓋範圍的增加，使本集團對數字機頂盒的銷售信心增強。

移動電話

集團正在辦理移動業務的股權出售，故正常業務銷售緩慢。因此，本期銷售額錄得顯著跌幅，即港幣 4,300 萬元。該項出售 80% 移動業務的股權予兩個已承諾的新投資者之交易，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結算日後事項經已披露，截至結算日時由於並未獲得政府當局授予有關批准文件，轉讓移動業務之股權的法律程序於本期止尚未完成，移動業務的業績需要合併到本集團的業績。

(b) 海外市場

本期海外市場營業額為港幣 11.78 億元，佔本期總營業額 16.0%。與去年同期錄得的港幣 5.38 億元營業額相比，急增了 119.0%。

彩電產品

本集團的海外市場彩電產品客戶主要為原來設備製造商(OEM)。本期銷售金額為港幣為 10.13 億元，佔海外市場總營業額 86.0%，與去年同期比較，勁增了 165.2%。

海外彩電產業經過架構、市場策略及營運流程重組及修訂，加上作為彩管電視及平板彩電的原設備製造服務形象提升後，產業有大躍進的表現。本期的營業額證明了產業得以有效地轉化成為國際主要彩電品牌所認可的頂尖原設備製造、原設計製造生產商，冀使用靈活運用營運等的管治技能，可以進一步提升營業額。

數字機頂盒

本期內，數字機頂盒的海外市場營業額為港幣 1.65 億元，與去年同期比較上升 10.7%。憑著本集團對自家產品的持續市場推廣、於數字機頂盒市場所建立的商譽，以及相關累積的客戶採購連續性，都顯示市場對本集團的產品良好認同度。廣泛以及穩定的公司客戶群為本集團的持續增長提供了基礎。

地區分佈

以下按地區分佈之海外市場銷售額的比率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	二零零七年 (%)
歐洲	31	40
亞洲 (包括日本，南韓，越南等)	17	25
美洲	40	22
中東	7	7
非洲	3	5
澳洲及新西蘭	2	1
	100	100

在本期間，主要客戶對重點出口市場策略的轉變，都影響著本集團的銷售地區分佈。主要海外市場的亞洲、歐洲及美洲地區，合共佔海外總營業額88%。除這些地區之外，其他地區本期的業績也有顯著的增幅。

(3) 毛利率

本期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為18.6%，較去年同期微跌0.1個百分點。

本集團注重推行策略性方案，把利益相關者的利益最大化。管理層認為毛利率等衡量方法能積極的影響整體銷售、控制成本。在面對市場的變化，集團需不斷減低成本以有效維持毛利率。持續的需求加上合理的價格，帶動期內彩電產品的銷售量急增30.2%，即140萬台。雖然平板電

視產品的普及化繼續刺激銷量，但由於其技術改進的需求，及經濟下滑風險的增加正逐步損害經營環境，預計下半年市場競爭估計更為劇烈。

(4) 銷售及分銷費用增加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費用（「銷售費用」）主要為品牌宣傳及市場推廣活動、銷售及市場人員工資，及運輸費用。本期內，銷售費用較去年同期微升31.2%，即港幣10.46億元。銷售費用與營業額比率亦按比例地微升0.6個百分點，由13.6%上升至14.2%。

為配合集團的專項廣告宣傳運動，包括在中國大陸的三個千萬工程項目及二零零八年北京奧運會終端門店形象改造計劃，有關支出比去年同期上升了港幣 1.72 億元。其他促成費用大增的原因包括本期國家正式實施《新勞動法》大幅提高工資福利負擔，以及去年推行物流改革但反映在本期的上升倉租費。

本集團積極改良產品並反覆地對改善品質進行管理評估。原材料可以配合不同類型的產品，減低不良率的同時，還可將生產及售後保修的成本降低，這正好反映了管理層如何運用新思維提升長遠盈利得，同時兼顧品牌的產品素質。

(5) 一般及行政費用增加

與去年同期比較，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費用（「行政費用」）顯著上升了港幣 8,100 萬元至港幣 2.95 億元或 37.9%。期內一般及行政費用與營業額比率則維持不變。

期內促成費用大增的原因包括研發支出、其他應收款項之公允值下跌，以及國家正式實施《新勞動法》大幅提高工資福利負擔。除了這些因素外，其他變動不大。這體現到管理層對內部的嚴謹監控，使各產業部門能平衡資源配對，才可以從人力市場吸引技術和經驗豐富的人才，以及確保營運流暢。

(6) 存貨管理

於本期末，本集團的存貨淨價值為港幣 19.9 億元，比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時增加了港幣 7,700 萬元或 4.0%；相比去年同期上升了港幣 7,800 萬元或 4.1%。

面對營運環境變數及銷售產品結構轉變，本集團嚴格執行相應的銷售策略包括對物流及供應鏈的管理，控制滯銷及過時存貨的風險。

為確保流動資金的彈性及庫存管理的效能，本集團亦實行了下列方案：

- 制定周詳的生產計劃 – 透過經驗及跨部門會議，收集市場需求、物料供應及生產線情況等資訊，擬定適當的存貨水準，確保生產暢順及減低積存風險。
- 制定關鍵績效指標(KPI) – 以存貨周轉期、物料短缺發生率及存貨撥備金額等存貨狀況定為衡量各產業高級管理層表現的幾項關鍵指標，使各產業的管理層及集團整體利益得以聯繫。

- 建立中央物流中心 – 按照銷售業績調整產品供應量，並集中最佳地段作物流網絡的中心樞紐，把積存滯銷品及過時存貨的風險減至最低，確保業績理想的店舖有及時的供應。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原材料及產成品之存貨周轉期分別為 18 天及 36 天；而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該存貨周轉期分別為 17 天及 36 天。這輕微的原材料存貨上升反映期內銷量增長。

(7)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分別為港幣 18.82 億元及港幣 38.43 億元，合共港幣 57.25 億元。與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相比，應收貿易款項金額上漲港幣 6.06 億元或 47.5%；而應收票據金額下跌港幣 5.6 億元或 12.7%。有鑒於九月份較高的銷售額，乃中國內地十月的國慶黃金周的慣常季節影響致之，遂令本集團每年九月份的銷售額，一般都較三月份的為高，以致應收貿易款項亦相對上升。

與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相比，本集團於本期末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分別增長港幣 5.07 億元及港幣 9.82 億元。主要因本期整體銷售增加所帶動，及近期拓展的業務客戶要求較長的還款期限，導致總應收金額增長港幣 14.89 億元或 35.2%。總括而言，應收票據的可收回性遠較一般貿易協定的為高，故較高比重的應收票據可以減低呆壞賬的風險。

(8)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分別為港幣 43.1 億元及港幣 2.69 億元。與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相比，應付貿易款項金額上漲港幣 11.83 億元或 37.8%；然而，應付票據金額增加港幣 2.09 億元。與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金額比較，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分別增加港幣 7.12 億元及港幣 1.64 億元。雖然期內原材料價格下降，但由於期內需要增加採購以配合上升銷量，應付貿易款項餘額也相應上升。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現金流量管理

本集團財政狀況穩健，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港幣 12.36 億元，與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相比，分別減少港幣 1.53 億元及增加港幣 4.05 億元。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已抵押銀行存款為港幣 11.45 億元，與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相比，分別減少港幣 7.25 億元及增加港幣 1.75 億元。期內部份遠期結售匯合同及相關的人民幣質押貸合同同時到期，導致遠期結售匯抵押存款減少。另外，本集團期內減少銀行貸款，以降低信貸市場急劇轉變引起的借貸風險。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與附追索權兼已貼現的票據相關的財務借貸餘額，分別為港幣 5,800 萬元及港幣 8.17 億元。該附追索權已貼現票據將在到期日解除。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已利用的貿易融資額及由不同銀行授予的貸款，都以若干本集團

的資產作擔保，其包括港幣 11.45 億元的銀行存款，及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和香港賬面淨值共值港幣 8,300 萬元的若干土地及房產。

本集團財政狀況穩健，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港幣 12.36 億元，與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相比，分別減少港幣 1.53 億元及增加港幣 4.05 億元。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已抵押銀行存款為港幣 11.45 億元，與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相比，分別減少港幣 7.25 億元及增加港幣 1.75 億元。期內部份遠期結售匯合同及相關的人民幣質押貸合同同時到期，導致遠期結售匯抵押存款減少。另外，本集團期內減少銀行貸款，以降低信貸市場急劇轉變引起的借貸風險。

財資政策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投資，而其主要收入來源為人民幣，其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幣或美元定價。本集團於期內確認了港幣 5,300 萬元的淨匯兌收益。

鑒於外匯走勢波動及市場對預期人民幣增值的期望，本集團透過與若干國內經營商業銀行簽訂遠期合約，儘量為潛在的外幣匯兌風險作自然對沖工具。協定的條款為借入美元銀行貸款的同時，需作該貸款本息及年期等值的人民幣金額為貸款保證金，及按預先確定之遠期率，簽訂以人民幣購入等值美元的遠期外匯合約。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在與遠期外匯合約有關之已抵押銀行存款及有抵押銀行貸款均有顯著回落，分別錄得約港幣 10.72 億元及約港幣 10.20 億元。相關存款利息收入為港幣 3,600 萬元，貸款財務費用為港幣 5,400 萬元，匯兌收益為港幣 4,000 萬元，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轉變而產生的盈利為港幣 2,700 萬元。

重大投資及收購

本集團於期內耗資了港幣 1.13 億元興建廠房及創維物流產業園建設工程。此外，投資了人民幣 2,500 萬元（約港幣 3,900 萬元）建立一個擁有百分之五十之權益之共同控制研發顯視技術的合資中心，其經營業務主要為研發液晶模塊。就配合業務穩步發展所需、改善生產效能、鞏固其市場地位等前提下，本集團期內的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約港幣 6,700 萬元。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的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有逾 25,000 名僱員，當中包括遍佈 40 個分公司及 170 個銷售辦事處的銷售人員。為提升本集團品牌優勢，期內管理層繼續以相稱的薪酬在從人力市場吸引技術和經驗豐富的人才，以及保留現職才俊，令龐大的團隊更為精銳，優化集團表現，並使遠景規劃得以實踐。

本集團董事及僱員的薪酬政策詳情，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職責及其曾執行的事宜，已於本集團二零零七／零八年度年報中「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前瞻

在 2008 年，嚴峻的環球金融海嘯帶來引發的消極情緒，沖擊著全球商業環境。在全球經濟下滑的同時，中央政府持續積極推出鼓勵國內城市及農村消費的中、長期資助項目，表明其對推進經濟增長的信心。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運作一直是集中在中國大陸市場，集團的綜合資源亦集中投在中國大陸，具穩固之現金基礎，故國家的經濟刺激方案對本集團來說是個優勢，使金融危機引發的海外市場下滑及外幣波動對本集團的收入造成可能性的沖擊相對較少。

在不明朗的經濟環境影響下，下半年將會充滿挑戰。集團努力達成年度彩電銷量目標之餘，管理層將密切注視市場狀況，以確定目標兌現的可能性。長遠來看，管理層專注於財務管理上貫徹地沿用穩健的原則，執行審慎的措施以確保集團保持低負債的穩健財務狀況。在維持高現金流方面，本集團採取目標為本的小心態度去採取一系列的應變措施，包括執行嚴格成本控制、暫停於現營業務的低經濟價值新投資項目，及進一步改善集團的營運資金管理。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符合股東的利益。本公司致力奉行最佳企業管治常規，並在切實可行情況下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守則」）之規定。

於本期內及至本公布日期，本公司對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該守則出現偏離之事項（於本公司二零零七／零八年年報中「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致力作出回應。

若想進一步瞭解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資料，請參閱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七／零八年年報中的「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董事會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六日在聯交所首次上市時成立。審核委員

會共有三名成員，包括蘇漢章先生（主席）、李偉斌先生及傑正才先生。全部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於本期內及至本公布日期，舉行過兩次會議並履行了下列職務：

- (a) 審閱及評論本公司的年終及中期財務報告草稿；
- (b) 評論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
- (c) 與風險管理部討論本集團內部審核計劃；及
- (d) 會面外聘的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之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條「中期財務報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報資料。

標準守則

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條款並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要求的水平。經向本公司各董事個別查詢後，各董事通過確認函均確認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要求的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條款。

買賣、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共 11,472,000 股本公司上市股份，總代價為港幣 9,736,020 元。購回之詳情概述如下：

<u>回購月份</u>	<u>回購股份數目</u>	<u>每股最高價格</u>	<u>每股最低價格</u>	<u>總代價</u>
		港幣	港幣	港幣
二零零八年四月	2,000	0.72	0.72	1,440
二零零八年五月	<u>11,470,000</u>	0.88	0.76	<u>9,734,580</u>
	11,472,000			9,736,020
	=====			=====

所購回股份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被註銷，而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亦已按該等被註銷股份之每股面值而減少。購回股份可助提升本集團每股資產淨值。

除上文披露外，於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買賣、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議決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1 仙（二零零七年：港幣 0.5 仙），約總值港幣 23,000,000 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11,000,000 元），並約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二日左右派發予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及過戶

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及過戶處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關閉，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如欲符合資格領取將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二日左右應付的中期股息，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必須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12-16 室。

於聯交所網頁上刊登業績

由上市規則附錄 16 第 46(1)至 46(9)段所規定本公司須披露之全部財務及其他相關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之網頁上公佈。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股東及業務夥伴一直以來之支持，以及對全體管理層及員工於本期內之努力不懈及盡心效力，為本集團作出貢獻致謝。

代表董事會
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及行政總裁
張學斌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會執行主席及行政總裁張學斌先生；執行董事丁凱女士、梁子正先生、林衛平女士及楊東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漢章先生、李偉斌先生及傑正才先生。

* 僅供識別